

证券代码：838530

证券简称：生和堂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挂牌公司名称：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挂牌地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股票简称：生和堂

股票代码：838530

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江门市高新区高新西路 133 号

股份变动性质：减持

变动日期：2017 年 8 月 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非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非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标准第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5号》）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管理办法》、《准则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变动情况。

四、本次权益变动根据本报告书中所载明的内容进行。除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2
目录.....	3
第一节释义.....	4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权益变动目的.....	8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9
第五节协议的主要内容.....	11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13
第七节备查文件.....	14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15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16

第一节 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	指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生和堂、挂牌公司、公司	指	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正合投资	指	江门正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奇胜投资	指	江门奇胜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报告书	指	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	指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通过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减持共 818,072 股，股份由 37.59% 减持到 32.59% 的权益变动行为。
元	指	人民币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072115339X0
主要经营场所	江门市高新区高新西路 133 号
法定代表人	曾宪经
成立日期	2000 年 1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保健食品(国内保健食品批准证书范围内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转让；低聚果糖、低聚半乳糖、调味料(固态、液态)、饮料、蜂产品、茶叶及相关制品、糖果制品、其他食品等预包装食品、新食品原料、特殊膳食食品、食品添加剂及酶制剂、医药辅料、饲料添加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医药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生物技术的开发和转让；研发、销售包装材料；健康管理服务（不含医疗服务）、咨询、生物健康技术开发。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

	材料、产品、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保健食品、化妆品、日用品、保健仪器、检测仪器、理疗仪器； 资产租赁。
--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

截至2017年8月4日（本次转让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情况如下：

信息披露义务人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生和堂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数量（股）	6,150,000
占公司总股比例	37.59%
所持股份性质及性质变动情况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050,00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4,100,000 股。
股东持股变动达到规定比例的日期	2017年8月4日
权益变动方式	线下协议转让

三、 是否需相关部门批准

股份转让需要经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协助办理转让。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拟减持公司流通股合计 818,072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0%。

本次权益变动目的系自愿交易。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生和堂于2016年8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截至2017年8月4日(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6,15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59%。

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8月4日通过双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减持公司流通股818,07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股东	日期	转让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股份数量(股)	转让后股份数量(股)	转让后持股比例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4日	6,150,000	37.59%	818,072	5,331,928	32.59%
合计		6,150,000	37.59%	818,072	5,331,928	32.59%

上述减持后，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5,331,9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2.59%。

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持有表决权未恢复的优先股的情况。

第五节 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7年8月4日，转让人量子高科与收购人陆伟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量子高科向陆伟转让生和堂股份818,072股。

股权转让协议对本次收购涉及股份转让数量、转让比例、转让价款等内容进行了约定，主要内容如下：

1、本次交易概述

(1) 股权转让：量子高科向陆伟转让生和堂股份818,072股。

(2) 转让价格：陆伟支付人民币650万元受让量子高科持有的股份。具体付款方式为：(1) 协议签署后至标的股权过户至陆伟名下前支付首期股份转让价款100万元；(2) 不晚于2017年12月31日支付第二笔股份转让价款400万元；(3) 不晚于2018年3月31日支付尾款；(4) 若在2017年12月31日前未能完成标的股权过户，则第二笔股份转让价款不晚于2018年3月31日支付，尾款不晚于2018年6月30日支付。

2、违约责任

(1) 如陆伟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每逾期支付一天，应向量子高科支付相当于逾期支付的股权转让款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如一方因可归咎于自身的原因，未按本协议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而使对方遭受或招致任何行动、成本、损害、费用、责任、损失和程序，责任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特别约定

量子高科、陆伟、王志鹏、王明刚、正合投资、奇胜投资六方一致同意，标的股权的转让完成以后（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转让后的全体持有人名册为标准）：

（1）生和堂董事会的5个董事席位中，量子高科提名2席，陆伟、王志鹏、王明刚、正合投资、奇胜投资共同提名3席；

（2）生和堂董事长的选举及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一般规定进行；

（3）本条第1、2点的约定与2011年10月17日签署的《江门市生和堂食品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一、 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陆伟持有的股份数量超过公司原第一大股东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

1. 《股权转让协议》。
2. 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二、 备查文件置备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经确认的复印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8月4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及签署页

本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4日

附表：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公众公司名称	广东生和堂健康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公众公司所在地	江门市江海区胜利南路166号
股票简称	生和堂	股票代码	838530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量子高科(中国)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	江门市高新区高新西路133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公众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股转系统的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股转系统的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公众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线下协议转让)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公众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 6,150,000股, 持股比例: 37.5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 818,072股 股变动比例: 5.00% 变动后持股数量: 5,331,928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 32.59%		
涉及公众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加时是否存在侵害挂牌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增加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